2021年内乡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实施方案

为提高我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使用精准度和效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根据《关于印发<支持脱贫县落实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豫财农综〔2021〕8号）制订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围绕支持脱贫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产业振兴的目标，加大统筹整合和资金投入力度，优化涉农资金使用机制，提高涉农资金配置效率，聚集政策合力助力乡村振兴。

二、基本原则

按照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基本原则，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好县级各程序部门、实施部门工作落实情况，压实环节责任，切实加强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做好申报、论证、立项、公示、实施、监督、审计等全面工作。

三、实施目标

围绕支持脱贫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产业振兴的目标，加大统筹整合和资金投入力度，优化涉农资金使用机制，提高涉农资金配置效率，通过产业发展、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的实施，助力乡村振兴。

四、整合资金来源及规模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16〕22号）和《河南省开展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实施办法》（豫办〔2018〕35号）的要求进行筹资。对下达给我县并纳入统筹整合范围的中央财政及省配套资金、省级财政安排财政涉农资金进行整合。2021年计划整合资金22077.92万元，其中：中央资金12487万元、省级资金3098.92万元、市级资金2292万元、县级资金4200万元。

五、资金安排使用及项目分类

（一）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

2021年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计划安排221个，预计投资12009.22万元，其中：中央资金8682万元、省级资金1344.92万元、市级资金855.3万元、县级资金1127万元。

1. 2021年内乡县农村饮水安全维修养护工程项目（2个）

（1）建设任务：新打机电井1眼，大口井1眼，更换压力罐4台套，次氯酸钠发生器2台套，控制柜10台套，潜水泵17台套，增压泵6台套，更换管道60707m，入户设施维修1099套，更换入户水表1000块，更换地埋电缆3195m，更换农村用水九项检测仪SC-9（便携式）1台套，购置入户水表1000块，PE管材18000m。新打机电井3眼，更换压力罐及附属设施3台套，控制柜1台套，潜水泵12台套，更换PE管道8502m，入户设施维修24套，更换地埋电缆800m，水厂维护4座。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449.31万元，其中：中央资金449.31万元。

（3）时间进度：2021年7月10日完成招投标，2021年8月10日开工建设，2021年11月15日完工，预计2021年11月30日完成项目验收。

（4）绩效目标：巩固提升58个行政村27.16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确保饮水安全工程良性运行提高群众满意度。

（5）责任单位：水利局

2. 2021年内乡县“千村万塘”综合整治项目（1个）

（1）建设任务：对368座坑塘进行清理垃圾、清淤疏浚、整修岸坡、加固进出口设备、防渗处理、建设水生湿地、提升景观、污水处理等。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368万元，其中：省级资金368万元。

（3）时间进度：2021年7月15日开工建设，2021年8月1日完工，预计2021年8月10日完成项目验收。

（4）绩效目标：改善14个乡镇368座坑塘(30个贫困村69座)附近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改善周边人居环境，提高群众满意度。

（5）责任单位：水利局

3. 2021年内乡县斩龙岗水库供水工程输水管道维修项目（1个）

（1）建设任务：管道、闸阀维修更换等。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59.98万元，其中：中央资金59.98万元。

（3）时间进度：2021年8月10日开工建设，2021年11月15日完工，预计2021年11月30日完成项目验收。

（4）绩效目标：巩固改善黄营村824户3038人的饮水安全问题，其中贫困户26户61人，提高群众满意度。

（5）责任单位：水利局

4. 2021年内乡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项目（11个）

（1）建设任务：新打大口井2眼，新打机电井5眼，新建供水站8座，配套潜水泵7台，配套压力罐9台、消毒设备8台、控制柜9台；铺设输配水管网及安装入户设备等。另接水厂管网作为后期主水源，新建截潜坝1处，新建水源集水井2处，配建调蓄水箱4座，铺设输配水管网及安装入户设备等。在岞岖镇王井村改造大口井1眼，配套150QJ10-178/21（9.2KW）潜水泵1台套，自动供水启停设备1套（含15KW微电脑自动控制器、压力表等配件），消毒柜1台套，PEØ75管道11450m。在瓦亭镇袁沟村蔡家组建设1、供水工程：①管理工程：更换10t压力罐1台套；②管网工程：铺设PE管道4955m，修建闸阀池5座，泄水阀池1座，排气阀池2座。2、胡家营组供水工程：①管理工程：袁家组水源井配套管理房及10t压力罐做备用；②管网工程：铺设钢管180m，PE管道10740m，修建闸阀池10座，泄水阀池2座，排气阀池1座。③入户工程：安装入户15户。桃溪镇东川村建设1、徐家组供水工程：铺设PE管道10525m，修建闸阀池5座，，排气阀井1座，泄水阀池1座。2、魏家坡组供水工程：铺设PE管道6285m，修建闸阀池3座，排气阀井1座，泄水阀池1座。在王店镇河东村新建管理房1座，配套蝶式滤水器1台套，压力表2个，DN50无线远传智能水表1个；埋设PE管道总长14320m，配套DN80过桥钢管140m；修建闸阀池12座，排气阀井1座，泄水阀井1座，安装入户设备428套；破路恢复100m，破地坪恢复2100m。在马山口镇庵北村新打机电井1眼，配套供水站1座，压力罐1台套、消毒设备1台套、变频控制柜1台套；安装PE管道6400米，钢管80米，入户设备76套。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1487.07万元，其中：中央资金272.74万元、省级资金453.02万元、市级资金755.3万元、县级资金6.01万元。

（3）时间进度：2021年7月10日完成招投标，2021年8月10日开工建设，2021年11月15日完工，预计2021年11月30日完成项目验收。

（4）绩效目标：巩固改善11个乡镇11个村的饮水安全问题，提高群众满意度。

（5）责任单位：水利局、岞岖镇政府、瓦亭镇政府、桃溪镇政府、王店镇政府、马山口镇政府。

5. 2021年内乡县少数民族村道路建设项目（2个）

（1）建设任务：在七里坪乡张洼村建设长140米，宽4.5米，厚0.18米道路；长580米，宽4米，厚0.18米道路。在大桥乡南王村建设长280米，宽3.5米，厚0.18米道路。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58.95万元，其中：中央资金58.95万元。

（3）时间进度：2021年6月25日开工建设，2021年7月30日完工，预计2021年8月10日完成项目验收。

（4）绩效目标：项目实施将解决七里坪乡张洼村贫困人口30户108人、大桥乡南王村贫困人口67户192人出行困难问题，贫困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非常满意。

（5）责任单位：内乡民族宗教和侨务服务中心

6. 2021年国有内乡湍河林场管护站建设项目（1个）

（1）建设任务：在国有内乡湍河林场赵店林区建设资源管护站一处，配套完善水、电、围墙等相关设施。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30万元，其中：中央资金30万元。

（3）时间进度：2021年8月10日开工建设，2021年11月15日完工，预计2021年11月30日完成项目验收。

（4）绩效目标：可有效改善湍河林场林区资源管护条件，提高林区资源管理水平，有利于更好地保护湍河林场国有森林及湿地资源。

（5）责任单位：林业局

7. 2021年交通运输局道路建设项目（203个）

（1）建设任务：修建长179.3公里，宽3.5米、4.5米公路，厚0.18米。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9555.91万元，其中：中央资金7811.02万元、省级资金523.9万元、市级资金100万元、县级资金1120.99万元。

（3）时间进度：2021年7月10日完成招投标，2021年8月10日开工建设，2021年11月15日完工，预计2021年11月30日完成项目验收。

（4）绩效目标：项目实施将解决203个村群众出行困难问题，贫困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非常满意。

（5）责任单位：交通运输局

1. 产业发展类项目及其他类项目

2021年产业发展类项目及其他类项目计划安排66个，预计投资10068.7万元，其中：中央资金3805万元、省级资金1754万元、市级资金1436.7万元、县级资金3073万元

1.2021年内乡县雨露计划职业教育项目（3个）

1. 建设任务：职业教育2513人次，每人补贴1500元。短期技能培训400人，每人补贴2000元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456.95万元，其中：省级资金376.95万元、县级资金80万元。

（3）时间进度：2021年3月31日开工建设，2021年9月25日完工，预计2021年9月25日完成项目验收。

（4）绩效目标：通过职业技能培训，帮助经过培训的青壮年贫困农民成功转移就业。通过短期技能培训，使每个贫困农户至少有一名劳动力掌握1—2门有一定科技含量的农业生产技术。

（5）责任单位：乡村振兴局

2.2021年内乡县小额贷款贴息项目（1个）

（1）建设任务：对5000户贫困户、300户边缘户小额贷款进行贴息。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400万元，其中：省级资金400万元。

（3）时间进度：2021年6月25日开工建设，2021年9月25日完工，预计2021年9月25日完成项目验收。

（4）绩效目标：落实有效的贫困农户小额信用贷款等措施，切实解决贫困农户产业发展的资金困难，稳定实现贫困农户增收脱贫。

（5）责任单位：金融办

3.2021年内乡县产业扶贫贷款贴息项目（3个）

1. 建设任务：对牧原公司、投控公司、聚能公司扶贫贷款进行贴息。
2. 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2833.75万元，其中：中央资金1400万元、省级资金755.3万元、市级资金678.45万元。

（3）时间进度：2021年6月25日开工建设，2021年9月25日完工，预计2021年9月25日完成项目验收。

（4）绩效目标：经牧原、政府、聚爱合作社、贫困户签订四方协议可帮扶贫困户15899户，帮扶资金5107.92万元；2021年粮食购销订单扶贫，补贴6060户建档立卡贫困户100.0604万元；教育扶贫，资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大学生276人，资助金额63万元，群众非常满意。每年发电约8000万度，每年补贴贫困户约4800万。

（5）责任单位：乡村振兴局

4.2021年内乡县河道保洁员公益岗项目（1个）

（1）建设任务：河道保洁员公益岗工资。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138万元，其中：市级资金138万元。

（3）时间进度：2021年6月25日开工建设，2021年9月25日完工，预计2021年9月25日完成项目验收。

（4）绩效目标：建立河库保洁常态化管理机制，切实解决河库环境卫生等问题

（5）责任单位：水利局

5.2021年内乡县产业配套设施项目（43个）

（1）建设任务：在七里坪乡后坪村新建遮阴棚及出菇棚200个，大口井一眼及配套，供水管道6177米，电力配套609米。在灌涨镇建设冬暖日光温室蔬菜大棚29个，分别是规格为110m\*21m的大棚3个、130m\*21m的大棚18个、200m\*21m的大棚8个，并配套水井、水泵、压力罐各3个、以及配电设施，水肥一体化系统一套（含供水管，滴灌管，施肥器，施肥泵）相关基础设施。在灌涨镇建设日光温室蔬菜大棚配套设施。在赵店乡长岭村核桃基地进行核桃深加工。在赵店乡花洼村建设水肥一体化设施260亩。在赵店乡杜沟村庞杨家庭农场林果配套水肥一体化设备。在赵店乡岗提村实施蔬菜生产道路及水肥一体化设备150亩。在赵店乡袁寨村配套水肥一体育苗床、控温带、水管。桥乡河南村林果基础建设水井及水肥一体化滴灌基础设施。余关镇报事滩村仓房组百子园建设滴灌配套项目（45千瓦水泵2台，过滤器、施肥器、机房），主管道系统。在余关镇独树村上北组及小景牧业生态家庭农场建设道路路面宽3.5m,里程2.5km。余关镇岳沟村打深水井3眼，深100米。王店镇薛河村蔬菜基地建设生产道路820米。桃溪镇桃庄河村打井1眼，铺设管道2500米，微喷管6000米。桃溪镇大路村草腐菌基地生产道路1000米。在桃溪镇彭沟村打机井3眼，配套压力罐2个，铺设管道2000米。在桃溪镇吴沟村建设标准化草腐菌种植棚及配套设施。在后坪村香菇基地配套水利设施大口井1眼，水利管道2000米及配套，道路1.5公里长、4米宽、0.18米厚硬化道路。在野獐村二期香菇基地建设道路580米，大口井1个，水管1200米，电路500米。黄沙村香菇基地建设大井1个，水管1200米，电路500米。马山口镇杜洛庄村建设压力罐、50米水井、喷淋设施等，硬化长180米，宽3米道路；道路边小水渠长180米，香菇大棚便道水泥花砖铺设长2400米，宽0.9米。在马山口镇关帝坪村建设10吨压力罐及其配套设施，香菇晾晒和拌料场地700㎡。马山口镇花北村建设容纳20万袋香菇种植基地配套水电路等设施。在马山口镇樊岗村建设香菇拌料场，存放场地坪1460㎡，新建宽4米，长120米道路，宽3米，长580米道路。新打40米深大口井一眼及配套设施；新增电路设施；香菇大棚便道水泥砖铺设长2628米，宽1米。在马山口镇白庙村建设制棒生产车间配套设施。在马山口镇打磨岗村香菇基地配套水电路等设施。在瓦亭镇袁沟村冬桃基地配套500亩水利管网。七里坪乡产业基地新建道路，混凝土3098.72平方米。在湍东镇东王营村打大口井1眼，2配套水泵2台、配套灌溉水利管道、过滤罐、加压罐、施肥罐、喷灌头等。

在湍东镇赵沟村创业园新建农产品分拣车间1900㎡。在赵店乡配套1000亩金银花水肥一体化设备，水泥桩，大口井、提灌蓄水池。在师岗镇曹营村蔬菜基地配套井、泵、管道1000M。在师岗镇永青山建设水井一座、加泵站1座、管道1万米等。在师岗镇江家村300亩林果基地配套打井2眼、路500米等。在师岗镇西坡村建提灌站1座、加压泵站及节水灌溉设施。灌张镇刘营村建设蔬菜温室大棚。赤眉镇鱼贯口村新打机电井1眼，大口井2眼。在赵店乡丹水河建设拦河坝工程。赵店乡楼房村建设闸坝蓄水工程。在灌涨镇郭营村建设水果基地水肥一体化120亩。灌涨镇刘岗村建设热镀轻钢玻璃丝绵保温鸡舍厂房，宽22米，长75米。赤眉镇四坪村小番茄产业扶贫基地新建水管道764米，电力配套50米。大桥乡杨沟村建新型产业大棚30亩，配套水利灌溉配套、搭建大棚、钢网安装等。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5071万元，其中：中央资金1706万元、省级资金124.75万元、市级资金620.25万元、县级资金2620万元。

（3）时间进度：2021年7月10日完成招投标，2021年8月10日开工建设，2021年9月25日完工，预计2021年9月25日完成项目验收。

（4）绩效目标：产权归村集体所有。带动贫困人口就近务工，增加家庭收入，实现家门口就业，巩固脱贫成效，使贫困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非常满意。

（5）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发改委、城乡一体化公司、医药公司、七里坪乡政府、赵店乡政府、大桥乡政府、余关镇政府、王店镇政府、桃溪镇政府、马山口镇政府、瓦亭镇政府、湍东镇政府、师岗镇政府、赤眉镇政府、灌涨镇政府。

6.2021年内乡县产业奖补项目（13个）

（1）建设任务：对师岗镇利用苗庄闲置学校进行改造、建设一个占地10亩的香菇种植基地、夏馆镇大栗坪村建设一座香菇袋日产30000袋一体化生产车间、夏馆镇师家湾村唐下组香菇种植基地建设补贴、七里坪乡后坪村制棒车间日产30000袋香菇车间一座、七里坪乡蚌峪村新建规模20万袋出菇棚。建设一座香菇袋日产30000袋一体化生产车间。马山口镇郑湾村建设容纳20万袋种植的香菇种植基地、马山口镇樊岗村新建设标准化容纳香菇种植20万袋以上香菇种植基地、马山口镇白庙村新建设日生产量3万袋香菇菌棒生产线、马山口镇打磨岗村建设容纳20万袋种植的香菇种植基地进行补贴。对桃溪镇、赵店乡、灌涨镇草腐菌菌种、技术服务补贴。对各相关乡镇的中药、林果种植补贴。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979万元，其中：中央资金699万元、县级资金280万元。

（3）时间进度：2021年8月10日开工建设，2021年9月25日完工，预计2021年9月25日完成项目验收。

（4）绩效目标：产权归村集体所有。带动贫困人口就近务工，增加家庭收入，实现家门口就业，巩固脱贫成效，使贫困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非常满意。

（5）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7.2021年内乡县项目管理费（1个）

1. 建设任务：2021年项目管理费。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97万元，其中：省级资金97万元。

（3）时间进度：2021年8月10日开工建设，2021年9月25日完工，预计2021年9月25日完成项目验收。

（4）绩效目标：解决产业项目费用，发展乡村振兴产业，巩固脱贫成效，使贫困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非常满意。

（5）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8.2021年内乡县驻村第一书记经费项目（1个）

1. 建设任务：全县93个村驻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93万元，其中：县级资金93万元。

（3）时间进度：2021年8月10日开工建设，2021年9月25日完工，预计2021年9月25日完成项目验收。

（4）绩效目标：满足驻村第一书记日常办公需要。

（5）责任单位：组织部

六、部门分工

在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谁违规、谁纠正”原则，相关部门、单位各司其职、各负其责。

**（一）财政部门主要职责是：**会同扶贫等部门负责财政资金的分配管理工作；按扶贫部门会同业务主管部门提出的资金分配意见或方案，及时按规定的规模、时间下达或支付资金；按照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有关规定履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职责；监督财政资金使用情况等。

**（二）扶贫部门主要职责是：**负责指导有关单位和部门精准识别贫困人口并按规定建设扶贫项目库；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提出扶贫资金分配方案；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按计划和实施方案要求完成项目建设内容。

**（三）交通、水利、农业农村局、扶贫办等业务主管部门主要职责是：**按照部门规划及时提出扶贫资金分配方案；负责扶贫资金使用管理工作并按规定及时审核报账资料的真实性和合规性；负责项目的论证、评定、立项、批复、实施等工作；负责项目的前期准备及日常监督检查、竣工验收等工作；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按计划和实施方案要求完成项目建设内容。

**（四）各乡镇政府主要职责是：**负责精准识别贫困人口；严格执行国家和省确定的工程建设标准和定额；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报备脱贫攻坚实施计划调整方案；负责扶贫资金使用管理工作并按规定及时审核报账资料的真实性和合规性；负责项目的论证、实施等工作；负责项目的前期准备及日常监督检查、竣工验收等工作；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按计划和实施方案要求完成项目建设内容。

**（五）项目实施单位的主要职责是：**按上级项目指南和有关文件向项目主管部门提交扶贫资金申报材料，并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规性负责；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有关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根据下达的资金项目计划组织项目实施，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督促施工单位根据项目建设合同和设计要求进行施工并严格执行有关行业规范、建设标准；负责建立扶贫项目资金专账及会计核算工作；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按规定用途和项目实施方案要求使用资金；负责项目资金报账，对提交报账资料的真实性和合规性负责；负责管理项目档案；充分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并积极组织实施，及时申请业务主管部门及扶贫部门验收项目，完善项目竣工决算工作。配合主管部门做好项目竣工验收、绩效考评等工作。

七、资金使用操作程序

**1、扶贫项目资金使用操作程序**

（1）项目主管单位根据脱贫攻坚规划和项目库确定建设项目，编制项目实施方案，提出项目建设资金申请；

（2）项目实施方案经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确认该建设项目在县脱贫攻坚规划和项目库范围以内，予以批复。项目资金申请经常务副县长签字审批后由项目主管单位报县财政局；

（3）县财政局收到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的批复并经县领导审批的项目资金申请后，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规定将预算指标资金下达到项目主管单位；

（4）项目实施单位依据批复的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设（施工）合同和项目建设进度进行支付资金；

（5）拨款资料经项目主管单位、扶贫办和县财政局按照《河南省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进行审核后予以拨付资金。

**2、补助类项目报账资料：**须附有各相关乡镇人民政府汇总的由乡镇党委书记或乡镇长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本乡镇建档立卡贫困户、贫困人口补助资金申请汇总表和村党支部、村委会签字盖章确认的各村贫困户、贫困人口补助资金申请汇总表（含个人姓名、身份证号、银行卡号、发放标准、发放金额等相关信息）。相关信息由项目主管单位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据实审核确认。县财政局根据相关业务主管部门确认的补助资金信息，通过“一卡通”系统直接发放到个人账户或直接拨付到经村、乡、县三级确认与贫困户签有帮扶协议带动贫困户脱贫的合作社和企业账户。严禁以现金形式发放。

扶贫建设类项目资金实行财政直接支付。严禁设立扶贫资金支出过渡户或将资金划拨预算单位实有账户，严禁提取和支付现金。扶贫项目实施单位和业务主管部门不得从扶贫资金中提取管理费。

八、监管措施

**1、组织监管**

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由县政府按照县脱贫攻坚规划和项目库统一安排使用。

**2、部门监督**

县纪委监委、检察、审计、扶贫、财政等有关部门对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进行监督。

**3、社会监督**

建立健全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使用管理全程公开公示制度。资金分配、使用情况等信息要及时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到村到户资金，要在项目所在行政村进行公示公告，期限不少于10天。贫困村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村委会要深度参与涉农资金和项目的管理监督。

设立监督举报电话：0377-65330583

附表：内乡县2021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明细表